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資料文件

文件 STDC 90/2010

沙田區議會

財務及常務委員會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六日

會議報告

(1) 委員會通過：

- (i) 推薦預留 2,140,000 元的區議會撥款，在二零一一年四月至二零一二年三月期間聘請合約員工的安排給沙田區議會(區議會)考慮。區議會將討論此項建議，詳情載於文件 STDC 83/2010；
- (ii) “沙田區議會及沙田民政事務處辛卯年聯合新春酒會” 撥款申請，批准撥款額為 33,000 元及特別批准是項活動在二零一一年二月中旬舉行；
- (iii) 從區議會儲備調撥 50,000 元至開支科 3.3 (撲滅罪行活動) 及沙田區撲滅罪行委員會提交的“鄉村守護計劃” 撥款申請，批准撥款額為 50,000 元；以及
- (iv) 公共關係工作小組提交的“渣打馬拉松 2011 (參賽)” 撥款申請，批准撥款額為 8,200 元及特別批准是項活動在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日舉行。

(2) 委員會備悉：

- (i) 區議會截至本年十月三十一日的財政狀況；

- (ii) 區議會截至本年十月三十一日的修訂預算；以及
- (iii) 開支科 3(財務、常務及其他大型活動) 截至本年十月三十一日的財政狀況及活動進度。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55/20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